

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19 年 9 月 3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9 月 19 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许晓华先生主持，应参会董事 8 人，实际参会董事 8 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，以 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转让山西龙宇物业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》。

上述议案的详细内容请参阅公司同日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十月八日